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黃郁翔
電話：7736-5178
電子信箱：mike760426@mail.yda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長治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青字第1150000398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活動EDM (A09000000E_1150045020A_doc3_Attach1.jpg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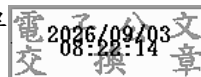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台新青少年基金會第27屆「台新青少年志工
菁英獎」徵件，歡迎鼓勵所屬學生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台新青少年基金會115年8月28日台基字第
11500001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受理報名至115年10月31日止，獎項分為「個人服
務」、「社團服務」2項類別，可獲頒獎章、數位獎狀或獎
座，相關報名資訊請見活動EDM（如附件），或至該活動網
站查詢（<https://www.taishinyouth.org.tw/2026apply>），並請協助宣傳及鼓勵學生報名，如有問題
請逕洽活動專線02-7755-6231。

正本：全國國中

副本：財團法人台新青少年基金會、教育部青年發展署



認真就不一樣!

27th 台新青少年志工菁英獎



第27屆 2026.9.1-10.31 開放報名

台新青少年志工菁英獎

個人報名

居住在臺灣且目前就讀國中、高中/高職、五專或已向政府立案之同階段實驗教育學校一至三年級，熱心參與社會服務/公益活動之在學學生

社團報名

熱心參與社會服務/公益活動之學校學生社團，社團成員以國中、高中/職、五專或已向政府立案之同階段實驗教育學校一至三年級之學生為限



立即報名

主辦單位：台新青少年基金會、中華民國童軍文教基金會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衛生福利部、各縣市政府 贊助單位：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本活動由台新青少年基金會主辦，台新新光金控及其轄下子公司共同進行公益活動宣傳

🔍 台新青少年志工菁英獎